

江西尚禾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尚禾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7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海波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尚禾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决议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目前所处的行业状况，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在企业内部管理，削减不必要的开支，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决议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顺利完成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回避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决议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若有股东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存在异议，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指定方妥善解决异议股东的诉求，并根据对方的股份出售意向进行收购，具体收购价格及收购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本次终止挂牌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5 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回购申请的异议股东

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西尚禾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西尚禾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5 日